

海洋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會第 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莊政務副主任委員慶達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劉怡伶

伍、會議情形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二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洽悉。

三、歷次會議管制事項辦理情形：

決定：

(一) 管制事項 2-8、4-1 解除管制。

(二) 管制事項 3-1 請秘書室補充現行辦理情形後解除管制(補充說明詳如附表)。

(三) 管制事項 4-2 請綜合規劃處與國際發展處研處鼓勵機制，請綜合規劃處研議結合本會自行研究獎勵要點，並請國際發展處於下次會議提報「海洋法政碩士學分專班」性別比例錄取情形。

(四) 管制事項 4-3 請綜合規劃處與國際發展處研議精進作為，並請於次年度預算編列時納入相關性平出國預算經費。

(五) 管制事項 4-4 請國際發展處辦理「2020 台灣海洋青年論壇」時，依參與者性別比例評估設置性別友善廁所。請秘書室將托育托老空間服務需求納入本會新建大樓評估規劃中。本案解除管制。

四、報告案-案由一：本會 108 年度性別平等成果報告

決定：

(一) 請海巡署往後辦理男女款防彈衣採購時，納入各性別使用者需求，以兼顧防彈衣合適性與安全性。

(二) 108 年成果業已報送行政院，明年度成果報告請綜合規劃處參酌各委員建議加強說明辦理，強化性別統計、性別分析與性別意識培力之實質內涵。

五、報告案-案由二：本會 109 年性別平等推動修正計畫

決定：

- (一) 有關「促進各性別參與海洋事務」部分，績效指標除針對場次數外，應訂定參與活動女性人數之 KPI。
- (二) 有關「建立女性支持網絡及促進多元性別友善環境」部分，針對二項具體作法，應訂定相對應之二項績效指標。
- (三) 有關「加強宣導及強化性別平等友善職場措施」部分，應納入托育及托老之目標，並將陪產假納入性別工作權益一覽表供同仁參考，於新進同仁報到時主動宣導。
- (四) 針對「本會辦理性別平等業務分工表」部分，請各署研究院視需求擬定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，將性別平等業務向下紮根。
- (五)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本會 109 年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，經各委員檢視同意後再行報送行政院備查。

六、報告案-案由三：本會參與海洋事務性別分析與建議方案

決定：請研究團隊針對資料進行交叉分析，依短、中、長程階段提供具體且明確之政策建議，做為本會未來施政之參考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2 時 30 分。